

【三峽】第三期

精實法文初階班(零基礎班)



【招生開課資訊】

- 上課時間：115 年11月12日(四) - 115 年1月21日(四)，共30小時(10堂課)
- 停課日期：115/12/31
- 上課地點：台北大學三峽校區
- 招生人數：本班25人滿班，本組保留增額或不足額取消之權利。
- 課程費用：報名費200元，學費4800元。
- 教材費用：預計900元。(實際依數量與書商報價)

【課程大綱】

打好法語基礎發音、文法、句型一次建立

聽說讀同步練習全面提升語言能力

使用《Le Nouveau Taxi》教材系統學習更有效率

3 小時完整訓練沉浸學習，自信開口

週次	課程 內容	備註
第 1 週	11/12	* 溝通目標：問候、詢問及說出名字 * 文法：陽性與陰性，是、叫 * 詞彙：數字、子母
第 2 週	11/19	* 溝通目標：認識/辨認一個人 * 文法：定冠詞、名詞與形容詞的性別、介詞、國家與城市 * 詞彙：國籍
第 3 週	11/26	* 溝通目標：與人交談、詢問年齡、地址與電話號碼 * 文法：現在時的動詞 aller 與 avoir、所有形容詞、不定冠詞、疑問形容詞 quel * 詞彙：禮貌用語
第 4 週	12/3	* 溝通目標：談論自己的喜好 * 文法：第一組動詞 * 詞彙：活動
第 5 週	12/10	文化單元 歌曲：Toi + Moi (Grégoire)
第 6 週	12/17	* 溝通目標：命名、展示與定位物品 * 文法：冠詞與名詞的複數、il y a、地點介詞、疑問句 qu' est-ce que * 詞彙：物品與家具
第 7 週	12/24	* 溝通目標：表達所有權、描述顏色 * 文法：重讀代名詞、否定、形容詞與名詞一致、複數所有形容詞 * 詞彙：顏色、衣物
第 8 週	1/7	* 溝通目標：描述物品、詢價與表達喜好 * 文法：介詞 + 名詞、疑問詞「où」、其他疑問詞 * 詞彙：衣物 (2)、金錢
第 9 週	1/14	* 溝通目標：指示與定位人物 * 文法：復習 * 詞彙：復習
第 10 週	1/21	Séquence culture : Peinture : Natures mortes, Picasso, Chanson : la Lise (Rose) 文化單元： 繪畫：靜物、畢卡索； 歌曲：la Liste (Rose)

【師資簡介】

Amaury Ramier (羅旭東)老師

畢業學校

淡江大學國際關係與戰略所 – 博士生
法國里昂政治學院 – 學士及碩士學位
台灣國立中山大學 - 交換學生兩個學期

經歷

具備五年以上大學與語言中心授課經驗，現任淡江大學法國語文學系兼任講師，曾任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法語教學中心兼任教師。專長涵蓋 **法語會話、旅遊法文教學、法中 / 中法翻譯訓練及 DELF 檢定指導**，熟悉 A1 至 B2 各級學習者需求。課程以情境式教學與文化導入為特色，強調跨情境口語表達與實務運用能力。曾於 2024 年發表學術論文，探討人工智慧對口語教學之影響，致力推動結合法語教育與新科技的教學實踐。

現職

淡江大學法國語文學系 - 兼任講師

【報名方式】

- 請至臺北大學推廣教育組報名網址報名。

【優惠方案】

- 報名費200元，學費4800元。
- 符合下列條件者，可享本課程（非學分班）減免報名費 200 元：
 - (1) 臺北大學在校學生或校友本人。
 - (2) 曾經參加過本校推廣教育組課程之學員(需完成繳費)。
 - (3) 身心障礙人士(需出示身心障礙證明/鑑輔會證明)。

三峽推廣教育組

聯繫電話：(02)8674-1111#66454

服務時間：PM13:30-21:30

(4) 低收入戶(需檢附低收入戶證明)。

(5) 65 歲以上長者(需檢附身分證件影本)。

(6) 本校在職教職員工眷屬 (限父母、配偶、子女) 。

(7) 本校退休教職員工本人。 (8) 持有榮民證或第二類退除役官兵權益卡。

● 學費優惠資格 (符合下列條件者，可享本課程學費優惠方式如下)：

(1) 本校現職教職員工本人：學費 75 折。

(2) 本校在校學生本人：學費 9 折。

(3) 五人(含)以上團體報名繳費者：學費 85 折。

(4) 三人(含)以上團體報名繳費者：學費 9 折。

(5) 一人同時報名兩個以上課程者：學費 95 折。

※學費與報名費之優惠，僅能擇一使用。報名時需主動告知優惠身分，並出示有效證明文件，若未事先告知或證明文件不全者，恕不折扣，亦不得在報名繳費後申請退差額。

【繳費方式】

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 115.11.16(一) 截止，額滿提前截止。

報名方式 ➤ 網路報名：本組網站(<https://dce.ntpu.edu.tw/>)線上系統報名並登錄個人資料。 ➤ 現

場報名：請於辦公時間 (週一至週五 13:30~21:30) 至本組報名。現場會有辦公室同仁協助操作

系統，因此請記得攜帶手機前往。※若有優惠身分者購課時請於系統備註欄進行說明 報名人數達

開課標準 將以E-MAIL及電話併行之方式，個別通知學員繳費，並給予個人專屬繳費帳號。課程費

用繳交一律採 ATM 轉帳或金融機構跨行匯款，恕無現金及信用卡繳納方式。學費繳交方式(繳費產生之手續費需由學員自行支付，金額依各金融機構規定為主) (1) 至各家銀行櫃檯，填寫電匯單。(2) 至郵局填寫跨行匯款單。(3) 持提款卡使用自動提款機(ATM or web ATM)轉帳。※相關課程之通知均以電子郵件E-MAIL寄發為優先，報名時請務必提供正確有效之電子郵件帳號。

【注意事項】

- 一、本組蒐集之個人資料，僅作為個人資料特定目的 109 教育或訓練行政及 158 學生 (員)(含畢、結業生)資料管理，非經當事人同意，絕不轉做其他用途，亦不會公布任何 資訊，並遵守法律規定及本校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制度安全控管要求，保障您的個人資料 安全。
- 二、您所留存的個人資料，將提供給「國立臺北大學進修暨推廣部推廣教育組」作為課程報名、學籍管理、課務活動、教學活動、課程資訊與電子報等的聯繫通知，並做為協助改善本校網站服務、維護系統與資料庫安全與正常運作使用。
- 三、開課日後報名者，缺課時數照常計算，且不得要求補課或學費之折扣，若無法同意請勿報名。
- 四、本課程為非學分班，缺課不超過全期三分之一者，將發給本校結業證明，不授予學位證書。結業證明本組僅保留半年，逾期須付費申請。
- 五、退費及相關規定

1. 學員繳費後開課前無法就讀者，得申請退還所繳學費之九成；學員於開課後未逾全部課程三分之一時數無法就讀者，得申請退還所繳學費之二分之一；學員於開課後逾全部課程三分之一時數無法就讀者不予退費。
2. 學員人數未達開班人數時，本組得延期開課或停辦；如停辦該班次，本組悉數退還所繳費用，並通知於規定期限內辦理退費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3. 辦理退費時需填寫退費申請表，並繳附學費收據正本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學員本人之土銀或

郵局存摺封面影本(若提供其他金融機構帳戶須扣除匯費)。因本校退費 办理流程為一個月方會入帳，尚請申辦學員見諒。

六、本課程無補課機制，敬請學員報名後踴躍出席，以維護自身權益。因應新冠疫情考量，本組將視實際情形採「同步或非同步遠距教學授課」，並適當調整課程、時間及教學方式之權利。課前請先評估硬體設備是否符合遠距軟體需求，若硬體設備不符需求，將不另行退費，退費申請亦按相關規定進行辦理。

七、學員在修習期間如有影響教師授課或其他學員學習等不當行為，經本組通知仍未改善者，得註銷其修讀資格，且不予退費。另請尊重智慧財產權，教師教材及教學課本未經授權不得擅自重製、轉印或散布。

八、為維護已繳費學員之權益，上課嚴禁試聽或冒名頂替，違者將照相存證並循法律途徑解決。

九、本課程如遇颱風、地震、天災等不可抗力因素，停課標準依據當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佈之新北市停課公告，補課事宜將於停課日後下次上課時通知。

十、患有或疑似患有 SARS、COVID-19 或其他法定傳染病者，本組得拒絕其入學及上課。個人若因疫情需進行隔離/檢疫/自主管理，致使無法上課者(需檢附相關證明)，開課前得申請全額退費，課間則依比例申請退費。

十一、本組保有變動預定課程、師資、遠距同步上課等簡章內容之權力，必要時將依實際開課情形作適當調整，若有變更將提前告知學員。

十二、本組保留審核學員報名資格、增額錄取或不足額開班之權利。

十三、請確定您已詳閱各注意事項，再進行報名手續，報名即表示同意遵守本組一切規定。簡章內容若有未盡事宜，本組保留修改之權利，並將公告於網站，恕不另行通知

【交通資訊】

國立臺北大學三峽校區

地址：23741 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 151 號

課程教室：推廣教育課程於商學大樓教室上課



請查閱本校交通與地圖資訊：<https://new.ntpu.edu.tw/about/map-directions>

